

数学科学学院硕博连读和“申请-考核制”

博士生招生办法

根据《山西大学博士研究生指导教师管理条例》《山西大学博士研究生招生简章》和数学科学学院目前现状，在学校相关规定的基础上，特制定数学学科博士生招生办法。

一、招生原则

1. 有利于为国家选拔培养高质量高水平人才；
2. 有利于数学学科的高质量、高水平快速发展；
3. 有利于保证博士生导师和考生的合法权益。

二、考生范围

符合山西大学硕博连读研究生选拔条件的考生；符合山西大学“申请-考核制”博士研究生选拔条件的考生。

三、考核办法

1. 笔试。笔试满分 100 分，主要考核数学基础（分析学 50 分，代数学 50 分）；
2. 面试。面试满分 100 分，主要考核思想政治素质和品德、外语能力、专业知识、科研能力、创新能力、综合素质等。

笔试形式。由学院统一组织线下考试。

面试形式。采用现场面试。

四、考核时间

2021 年 5 月 7 日上午 8:30-11:30 笔试，下午 14:30 面试开始。

五、面试过程

面试由学院组织，学院成立 2021 年博士面试小组，面试小组设秘书 1 人，按照学校要求面试全程录音录像。

六、成绩计算

面试成绩。面试小组成员独立打分，每名成员所给分数的满分为 100 分。去掉面试小组成员所给成绩最高分和最低分后的平均分数为考生的面试成绩。

笔试成绩和面试成绩有低于 60 分的为不合格，不予录取。

考核总成绩=笔试成绩*40%+面试成绩*60%。

七、录取原则

硕博连读和“申请-考核制”考生的考核总成绩分别由高到低排序。每位导师只能招收1名博士研究生。同一导师只能从报考考生中按照成绩排名招生1名考生，其余考生如有剩余招生名额再行考虑。如第一阶段有未招到学生的导师，也有符合录取条件的考生，同时还有招生名额，则在导师和学生均同意调剂（变更导师）的情况下，未招生导师可以在剩余考生中补招，但补招学生应为同一学科方向或相近学科方向考生。

八、违规处理

考生应诚信应试，对在考试过程中违反诚信、违反应试相关规定者，无论何时，一经发现，将取消考试成绩或录取资格，触犯法律的，按有关法律法规进行处理。

九、请考生核对材料是否提交齐全

1. 报考硕博连读研究生

提交《博士学位研究生网上报名信息简表》、《山西大学2021年硕博连读研究生申请表》（正反打印）、《专家推荐书》（两份）、外语等级证书复印件（四、六级成绩单都须提供）、本人有效居民身份证复印件、硕士研究生成绩单（原件）、本科毕业证书及学位证书复印件、《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国（境）外学历考生须提交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国外学历学位认证报告。攻读博士学位期间学习及拟进行科学研究计划、已发表或待发表的成果复印件、获奖等其他附加材料。

2. 报考“申请-考核制”博士研究生

提交《博士学位研究生网上报名信息简表》、《山西大学2021年报考攻读博士学位研究生登记表》、《山西大学2021年“申请-考核制”攻读博士学位研究生申请表》、《专家推荐书》（两份）、外语等级证书复印件（四、六级成绩单都须提供）、本人有效居民身份证复印件、硕士阶段的成绩单（加盖公章）、本科毕业证书及学位证书复印件、《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或国（境）外学历考生须提交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国外学历学位认证报告、应届硕士生须提供学信网出具的《教育部学籍在线验证报告》、非应届硕士生还须提供硕士毕业证书及学位证书复印件、《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硕士学位证书认证报告》或国（境）外学历考生须提交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国外学历学位认证报告、已公开发表的学术论文或专利成果复印件、攻读博士学位期间学习及拟进行的科学研究计划、硕士学位论文简介、获奖等其他附加材料。

数学科学学院

2021年4月29日